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育局）  
承辦人：調用教師 江淑華  
電話：22289111+55108  
電子郵件：mir0822@st. tc. edu. 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3日  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學字第114006057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（387040000E\_1140060570\_ATTACH1. 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4年生命教育教案甄選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中市114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甄選資訊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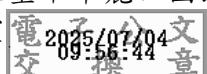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甄選對象：臺中市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現職教師，依學制分為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等三組。

（二）收件時間：114年9月1日（星期一）至114年9月20日（星期六）。請依限親送或寄至臺中市烏日區五光國民小學（郵寄者以郵戳為憑）。

三、如有疑問請洽臺中市烏日區五光國民小學曾主任，電話：04-23362276轉112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麗詒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詒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生事務室



輔導室

收文：114/07/04



有附件